

证券代码：870522

证券简称：ST 信隆行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执行法院：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杨劳人仲（2024）办字第 453 号

立案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

案号：（2024）沪 0110 执 3719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28 日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执行法院：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4）浙 1002 诉前调确 2524 号

立案时间：2025 年 1 月 3 日

案号：（2025）浙 1002 执 42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执行法院：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4）沪 02 民终 5393 号

立案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

案号：（2024）沪 0106 执 7645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由被申请人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卞敏菲支付一次性工资 24586 元。

由被申请人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王臣东的支付一次

性服务费 2400 元。

由被申请人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人鲁建平付一次性借款 1000000 元。

###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卞敏菲、王臣东未履行，鲁建平已履行 229977.87 元，未履行 770022.13 元。

##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会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将积极配合、尽快处理。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将积极与申请执行人沟通协商处理相关事宜，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执行信息网截图

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8 日